

# 东莞理工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东莞理工学院 2020 年拟招收硕士研究生 79 名（含推荐免试生），包括学术学位和专业学位两种类型，学习方式为全日制（只招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最终录取数以教育部实际下达计划为准。

## 一、报考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 （三）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学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 （四）考生学业水平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9 月 1 日前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取得毕业证书。
  3.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人员。
- （五）在校研究生报考须在报名前征得所在培养单位同意。
- （六）具有推荐免试生资格的考生应在国家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报考我校，参加我校的复试，具体要求见《东莞理工学院 2020 年接收推免硕士学位研究生公告》。

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和考试身份的真实性，一经我校或认证部门查证为不属实，即取消录取或入学资格。

## 二、招生专业

2020 年计划招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全日制学术学位）和资源与环境（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各招生单位拟招生数详见《东莞理工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拟招生人数仅供参考，最终录取数以教育部实际下达计划为准，拟招生数含拟接收推免生数。

## 三、报名时间及方式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现场确认网报信息、缴费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 （一）网上报名要求

1. 网上报名时间为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31 日，每天 9:00-22:00。网上预报名时间为 9 月 24 日至 9 月 27 日，每天 9:00-22:00。报名时间如有变化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通告或通知为准。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按网站的提示和要求如实填写或修改本人报名信息。

2.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进行网上报名，并在考生网报时选择的报名点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进行报考信息现场确认。一名考生只能保留一条有效报名信息。

3. 教育部在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后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 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历（学籍）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须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4. 考生应按要求准确填写个人网上报名信息并提供真实材料。因考生网报信息填写错误、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参加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 （二）现场确认要求

1. 现场确认时间、地点及程序请考生自行查阅所选报考点公告。所有考生（不含推免生）均应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现场核对并确认其网上报名信息、缴费并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2. 所有考生均应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 四、初试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21 日至 12 月 22 日（每天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

2019年12月14日至12月23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使用A4幅面白纸打印，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或书写。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和复试。

初试科目详见《东莞理工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初试科目每科考试时间一般为3小时。

## 五、复试和体检

复试时间、地点、形式、内容等由我校各研究生招生单位负责组织和具体实施，并在复试前通过我校招生信息网（<http://zsb.dgut.edu.cn/>）及各招生单位网站向考生公布。

（一）我校将根据教育部公布的“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并结合专业招生计划，确定我校各专业考生进入复试的要求，我校将按照不低于1:1.2的比例进行差额复试。

（二）所有拟录取的考生均须参加我校组织的复试。

（三）复试时，我校各招生单位对考生的有效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以报名现场确认截止前所获得的文凭为准）、学历学籍认证报告、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再次进行审查（往届毕业生必须交验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本科毕业生的毕业证书原件在入学报到时交验），对弄虚作假、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四) 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两个部分，具体内容详见我校各招生单位当年公布的复试办法。

(五) 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统一组织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我校有关规定执行。

## 六、录取

根据考生初试、复试成绩、政审情况及体检结果等进行录取。有以下情况者，不予录取：

(一) 复试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二)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审查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三) 未按照我校要求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 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考生不予录取（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本科毕业生除外）。

(五) 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本科毕业生 9 月 1 日前未获得毕业证书者取消录取资格。

对在报名及考试中有违规作弊行为的考生，视不同情况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 七、录取类别及就业

我校只招收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录取的研究生须将人事档案调入我校。毕业后按学校推荐、本人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 八、学制、学费、奖（助）学金

(一) 学制：我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制为 3 年。

(二) 学费：学术学位硕士 6000 元/人/年，专业学位硕士 8000 元/人/年。住宿费：1500 元/人/年。

### (三) 奖（助）学金

学校依托地区经济发展优势，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努力为录取研究生创造较好的学习条件。主要奖（助）学金如表所示。表中各类奖助学金仅面向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评选，评选细则以学校相关文件及通知为准。表中具体内容如有调整或其它未尽事宜以学校最新文件为准。

奖助类别	比例	金额 (元/年)	备注
国家奖学金	约 3%	20000	标准学制内研究生可申请评选
国家助学金	100%	6000	标准学制内，不违反相关规定的研究生可享受，分 10 个月发放
学校助学金	100%	5000	标准学制内，不违反相关规定的研究生可享受，分 10 个月发放
新生奖学金 (新生学业 奖学金)	特等奖	60000	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和“双一流”建设学科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分两年发放
	一等奖	40000	一流学科建设高校的一流学科以外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分两年发放
	二等奖	20000	其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三等奖	10000	其他录取的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学业奖学金	一等奖 (20%)	10000	研二、三年级研究生可申请，根据学生个人的 学业成绩、科研成果和培养潜力等综合因素评 定
	二等奖 (30%)	8000	
	三等奖 (50%)	6000	
研究生学术 成果奖	用于奖励在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方面取得相关业绩成果的研究生。 包括学术论文类、知识产权类和学术竞赛类等三类。金额 1000 元 -100000 元不等		
优秀毕业研 究生	2000 元/人，不超过当年毕业研究生总数的 10%		
优秀研究生 干部	1000 元/人，不超过当年在校研究生干部总数的 10%		
研究生“三 助一辅”岗 位津贴	研究生“三助一辅”工作岗位（助研、助教、助管和学生辅导员）总数 约为在校研究生人数的 30%。津贴可达 600 元/月		
导师科研津 贴	根据导师课题经费及学生参与科研工作量定期发放		

九、本章程中如有内容与教育部 2020 年招生文件精神不符，  
以教育部相关政策为准。

东莞理工学院招生代码：11819

东莞理工学院招生信息网：<http://zsb.dgut.edu.cn/>

招生联系电话：

部门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招生办公室	刘老师	0769-22861919	22861919@163.com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郑老师	0769-22862802	447125137@qq.com
生态环境与建筑工程学院	张老师	0769-22861232	77242631@qq.com
生态环境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张老师	0769-22862965	zhangwf2018@qq.com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 1 号行政楼 B505

邮编：523808

招生办微信公众号：



QQ 咨询群：计算机科学与技术：981629002

资源与环境：868803169